门面房招租

一、出租门面基本情况：

1. 位于二新北路一间，每间门面约44平方米。
2. 位于管仲西路二间，每一间门面约29平方米。

二、出租方式及租赁条件

1. 门面房出租，合同壹年一签。

2.租赁者须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的自然人或有效续存状态的企业法人，具有良好资信，具体事一与联系人联系。

三、 报名地点及联系人

1.报名地点：水利建筑安装工程公司资产科办公室。

2.联系人：徐勇；联系电话：13956699909